

湖南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 1、 职能职责
- 2、 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基本支出
- (二) 项目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 “三公”经费预算
3. 政府采购情况
4.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说明

5.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的表格情况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5、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6、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7、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8、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9、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15、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3、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7、省级专项资金清单

28、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2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0、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正文

第一部分：

湖南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 职能职责

湖南省应急管理厅(以下简称省应急厅)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加挂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牌子。省应急厅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关于应急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省各地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含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省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拟订相关政策、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3)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湖南省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牵头推进全省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省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省委、省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

(7) 统筹全省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权限做好驻湘国家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相关工作,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 负责全省消防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地方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 指导协调全省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中央下达和省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 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省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市州政府安全生产工作,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 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省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负责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地方监管和煤矿安全基础管理监督指导工作。

(14)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 开展应急管理对外交流与合作, 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16) 制定全省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 会同省粮食和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控制度, 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7)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8) 承担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协调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相关工作,组织执行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相关流域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和省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指示、命令。

(19)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 职能转变。省应急厅应加强、优化、统筹全省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省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2. 机构设置

省应急厅内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处、教育训练处(党委宣传部)、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火灾防治管理处、防汛抗旱处、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处、煤矿安全基础管理处、

非煤矿山和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处)、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处、救灾和物资保障处、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新闻宣传处、科技和信息化处、机关党委。省应急厅机关行政编制 129 名,事业及参公编制 447 人,机关后勤服务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0 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省应急厅本级
2.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3. 湖南省安全技术中心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厅机关及湖南省安全技术中心、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2 家直属事业单位。收入既包括财政公共预算,又包括各项非税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厅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省应急厅归口管理的专项经费。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收支数额为 0。

(一)收入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9648.08 万元,较上年 18541.54 万元增加 1106.54 万元,增幅 5.96%,主要是转隶增人增支和省直学校部门预算专项资金增加所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82.56 万元,较上年 14189.14 万元增加 793.42 万元,增幅 5.59%;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3305 万元,与上

年持平；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360.52 万元，较上年 1052.4 万元增加 308.12 万元，增幅 29.27%，主要是增加了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和中职免学费两项安排。

(二) 支出预算: 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9648.08 万元，较上年 18541.54 万元增加 1106.54 万元，增幅 5.96%，主要是转隶增人增支和省直学校部门预算专项资金增加所致。其中：教育支出 8017.89 万元，较上年 7990.95 万元增加 26.94 万元，基本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 万元，较上年 375.77 万元增加 459.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医保费）766 万元，主要是统计口径问题，医保费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整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975.21 万元，较上年 786.66 万元增加 188.55 万元，主要是增人增支及老职工住房补贴所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53.98 万元。

另需要说明的是，按照中央规定，从 2018 年起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部门预算中不再包含对市县转移支付等相关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982.56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0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558.56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

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基本支出较上年 12185.04 万元减少 1626.48 万元,减幅 13.34%,主要是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所致。

(二)项目支出:2020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24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业务经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经费支出 4424 万元,主要用于双一流专项支出 111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8 万元。

项目支出较上年 6356.5 万元减少 1932.5 万元,减幅 30.39%,主要是安职院减少了贷款还本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厅本级、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等 3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67.43 万元,较上年 4005.82 万元增加 261.61 万元,增幅 6.53%,主要是增 33 人增支,以及 8 个部门、5 个议事机构相关职责职能全部转隶到位所致。

2. “三公”经费预算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40 万元,较上年 260 万元减少 15 万元,减幅 5.77%。尽管我厅增加 33 人以及 8 个部门、5 个议事机构相关职责职能全部转隶到位,但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努力做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3.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省应急管理厅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77.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6.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71 万元。

4.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省应急管理厅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

5.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42082.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51.91 万元,项目支出 27530.17 万元(其中 22434 万元为湖南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22434 万元,非省应急管理厅部门支出)。

六、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的表格情况

附件: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湖南省应急管理厅

2020年2月26日

[文件附件--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格.XLS](#)